

臺北市113年度國民中學彈性學習領航課程徵件比賽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臺北市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臺北市國民中學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總體工作計畫。
- 四、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參考原則。

貳、目的

- 一、落實課程綱要之規定與內涵，推動課程改革及發展學校特色，規劃符合學校願景之學校課程計畫，並能依照課程綱要及經備查之課程計畫授課。
- 二、提升教師專業知能與規劃教學計畫之能力，促進教學優質化，達成有效教學及多元評量的教育目標。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國民中學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
 - (一) 總召學校-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
 - (二) 協辦學校-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
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

肆、徵件類別：本市公私立（含國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中部），於112學年度前經教育局核准備查之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且課程計畫類別為一學期或一學年具跨域統整精神之單門彈性學習課程。

伍、徵件資格

- 一、每校參賽件數不限，惟評選資料受理後不得更換。
- 二、提報作品須符合下列規範：
 - (一) 原則參選之彈性學習課程以未在期刊發表或 ISBN 出版著作為限，並不得以相同作品（相似度達30%以上）同時重複參加其它公開競賽。
 - (二) 如作品曾參加臺北市國民中學彈性學習領航課程徵件比賽，獲獎作品於三年內不得再參加，三年後若課程經調整得再次參賽，並應敘明精進內容。
 - (三) 如有違反上述情事或涉及著作權之侵害，經檢舉或由評審委員發現抄襲情形，於評審委員完成作品比對、列舉抄襲之處後取消參賽資格。若前項情形為得獎作品，追回已發獎金及獎狀，並撤銷記功及嘉獎之獎勵，由主辦單位公布其姓名及撤銷事由於資訊網路或刊登於公部門相關文書紙本，且獎項不予遞補；如造成第三者或主辦機關之權益損害，參賽者

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陸、辦理時間

- 一、收件期間：自113年12月9日（星期一）起至12月31日（星期二）17:00止。（所有參選資料皆需上傳，逾時將無法上傳）。
- 二、得獎名單公布時間：民國114年2月。

柒、徵件資料

一、項目內容

（一）基本資料

1. 報名表（表1）：報名表請上網填寫表單，並完成學校核章後掃描上傳。（一門課請填寫一份表單，如有多門課程請分開填寫。）
報名表單連結置於臺北市國中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網站（網址：<https://e-work.tp.edu.tw>）
2. 作品聲明授權書（表2）：由學校代表填寫核章後掃描上傳，一門課請填寫一份。
3. 檢核表（表3）：由學校代表填寫核章後掃描上傳，一門課請填寫一份。

（二）審查資料

1. 課程設計：請附上原課程計畫連結，或上傳原課程計畫 PDF 檔，若有修訂，請於課程實施、課程效果或省思展望處擇要說明。
2. 課程實施
 - (1) 請敘明為一學期或一學年之教學實施歷程。擇要提供教學過程中的代表性投入，如：自編教材、教學簡報、學習單、教學影片……等。如原課程設計橫跨二學年以上，仍應以提報參選之課程計畫內涵為主進行呈現，惟其他學期與學年之歷程檔案得以文字敘明補充其相關性。
 - (2) 呈現學習社群討論歷程。
3. 課程效果：請提供該門課程3-5件學生作品，並應呈現不同品質學生學習成果表現及說明。
4. 省思與展望：教學省思與展望，或修改調整後之課程設計（請擇要呈現）。

二、資料格式

- (一) 審查資料總頁數不得超過20頁，超過頁數不列入計分。
- (二) 資料檔案採用 A4直式橫書繕打（學生作品除外），標題為標楷體16號字，單行間距，其餘以標楷體12號字，單行間距繕打（表格內字體、行距亦同），頁碼置於頁尾置中處。版面之邊界設定為上、下各2.54cm；左、右各3.17cm，不必插入外框/框線。

三、繳交方式

各校資料檔案請上傳至臺北市國中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網站（網址：<https://e-work.tp.edu.tw>）

(一) 基本資料（表1～表3）須填寫完整，經學校核章後掃描成一個 PDF 檔案上傳。檔名：「○○國中○○課程_基本資料.pdf」

(二) 審查資料：請詳閱**績優規準**後備妥以下資料內容—

項目	說明
課程設計	請附上原課程計畫連結，或上傳原課程計畫 PDF 檔。 (此部分不列入總頁數計算，亦不列入評分項目)
課程實施	擇要呈現教學歷程檔案及學習社群討論歷程。如提供教學影片，時間以3-5分鐘為限（影片檔案格式____，大小_____內，請上傳至_____，檔名：「○○國中○○課程_教學影片.○○○」，影片僅供評審用，不公開）。
課程效果	請提供該門課程3-5件學生作品，並簡要描述挑選此3件學生作品之緣由或依據，以及如何呈現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量效果，並應呈現不同品質學生學習成果表現及說明。
省思展望	教學省思與展望，或修改調整後之課程設計（請擇要呈現）

請彙整以上資料檔案為一個 PDF 檔上傳，檔名：「○○國中○○課程
_審查資料.pdf」。

※備註：資料檔案中請勿放入教師個人基本資料。

(三) 相關問題聯絡方式：

1. 天母國中：專案協助王曉玲老師 (02-28754864分機221)
 教學組長陳柏偉組長 (02-28754864分機210)
 教務處 王譽書主任 (02-28754864分機200)
 2. 萬華國中：輔導室 陳慧美主任 (02-23394567分機150)
 3. 明德國中：資訊組長葛允文組長 (02-28232539分機305)
 (資料上傳相關問題)

捌、評審方式

一、作業流程

(一) 報名暨送件：各校請依據規範先行檢核，各項表件經學校行政程序核章後掃描上傳，再依據實施計畫所列上傳雲端資料夾。

(二) 評審

1. 形式初審：由「臺北市國民中學課程與發展工作圈」依據報名檢核表內容進行檢視。

2. 複審：由本局聘請之專家學者依據績優規準進行「審查資料」評審。

(三) 得獎名單公告：公告於「臺北市國民中學課程與發展工作圈」網站，並由教育局函知學校。

二、績優規準

(一) 課程設計：提供課程審閱通過後學校上網公告之課程計畫（請提供連結或計畫 PDF 檔案），作為評審之必要條件。亦可於總頁數內簡要說明課程設計要項，唯本項目不列入計分。

(二) 課程實施：掌握關鍵環節並合宜調整，本項目佔50%，包括：

1. 結合能力經驗：考量學生的先備經驗與生活情境，結合教材內容來引發學習動機。

2. 點線面的串連：掌握課程主軸，串連各個教學活動與素材，以有效學習。

3. 導入探究實作：導入相關探究模式，或提供學生體驗、觀察、記錄、整理、規劃或製作等方法策略，使學生不只學會內容也學會如何學習。

4. 搭配學習資源：自編/自選教材或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落實課程設計。

5. 共備討論精進：參與教師社群的共備討論或觀議課，適時改進課程計畫及其實施。

6. 適時合宜調整：依課程計畫進行教學，並視課程內容、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合宜調整教材教法，有助培養核心素養並達成課程目標。

(三) 課程效果：增益學生深度學習及多元展能，本項目佔30%，包括：

1. 形成性評量：能呼應課程目標進行形成性評量，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2. 總結性評量：能扣緊課程目標進行「總結性評量-表現任務」，並有清楚的任務說明或評量尺規，引導學生整合運用所學、多元展能並願意為自己的學習負起責任。

(四) 省思與展望：提出課程借鏡與優化，本項目佔20%，包括：

1. 亮點：能就課程設計、實施與效果等層面，提出本課程值得他人學習之處。

2. 精進：能就課程設計、實施與效果等層面，提出本課程可再持續精進的具體做法。

玖、獎勵辦法

一、獎項與額度

(一) 特優：名額5件，發給參賽團隊教師獎金10,000元，並核予每校嘉獎2次3人、嘉獎1次5人。

(二) 優選：名額8件，發給參賽團隊教師獎金6,000元，並核予每校嘉獎2次1人、嘉獎1次3人。

(三) 佳作：名額12件，發給參賽團隊教師獎金3,000元，並核予每校嘉獎1次3人。

二、未達獲獎標準者，得不足額處理。得獎名單將公告於「臺北市國民中學課程與發展工作圈」網站，並由教育局公文函知得獎學校。

壹拾、經費

本計畫所需之經費，由教育局年度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壹拾壹、注意事項

一、參賽相關資料請自留底稿或備份，無論得獎與否，恕不退件。

二、凡佳作以上作品（含佳作），應無條件同意所屬作品授權主辦機關基於非營利之教育推廣與資源分享目的，進行重製、改作、發行、公開發表、透過網路公開傳輸、轉授權予各學校師生使用等行為。

壹拾貳、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表1 線上表單樣張

臺北市113年度國民中學彈性學習領航課程徵件比賽
報名表

報名學校		收件編號	(承辦單位填寫)
團隊成員	(請列出所有成員姓名)		
課程名稱			
實施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七 年 級 <input type="checkbox"/> 八 年 級 <input type="checkbox"/> 九 年 級		
學期	<input type="checkbox"/> 上學期 <input type="checkbox"/> 下學期 (若上下學期均開設者，請均註記)		
課程計畫審閱通過之公文文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號			
課程計畫審閱通過之公文截圖：(上傳圖片檔. jpg 或. png)			
切結事項	本校薦送參選之課程符合徵件計畫相關規定，且無剽竊及違反學術倫理事項，並承擔「智慧財產權」之各項爭議與責任；倘違反前述規定而獲獎者，其獎勵全數收回，並視情節輕重接受議處。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承辦人電話：

承辦人電子郵件：

收件編號	(承辦單位填寫)
------	----------

表2 樣張

**臺北市113年度國民中學彈性學習領航課程徵件比賽
作品聲明授權書**

臺北市_____ (學校名稱全名，以下稱甲方) 就參賽課程名稱：
_____ (下稱本課程)，同意無償授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以下稱乙方) 基於非營利之教學推廣與資源分享目的，經錄取後，得以任何形式與方式進行重製、改作、發行、公開發表、透過網路公開傳輸、轉授權予各學校師生使用等行為。

甲方聲明並保證授權課程為甲方所自行研發且授權著作，未曾於其它任何比賽獲獎，且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若有不符事實，願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此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甲 方 (請所有團隊成員簽名)

學校名稱：

團隊成員：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姓名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3 樣張

臺北市113年度國民中學彈性學習領航課程徵件比賽
檢核表

收件編號	(承辦單位填寫)		
課程名稱			
報名學校			
項 次	審查項目	自我審 查結果	收件審查結果 (由承辦單位填寫)
1	基本資料：(填寫完成→核章掃描→上傳) 1. 報名表 (表1) 2. 作品聲明授權書 (表2) 3. 檢核表 (表3)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2	審查資料：格式與頁數符合並彙整為1個 PDF 上傳。 1. 課程設計 2. 課程實施 3. 課程效果 4. 省思展望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3	已完成自我檢核並填寫檢核表。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總 評	<input type="checkbox"/> 形式初審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形式初審未通過。	備 註	承辦單位審查人員：

承 辦 人：

教 務 主 任：

校 長：